

2025年广州外国语学校自主招生简章

根据《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5年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穗教基教〔2025〕1号）要求，经批准，我校2025年自主招生工作简章如下：

一、招生计划、范围

2025年我校自主招生计划为**60**个，其中招收符合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随迁子女计划不超过**14**个。我校面向**全市**进行自主招生。

二、特色项目名称和培养简介

（一）特色项目名称：翔宇学院

（二）培养简介

广州外国语学校是周总理于1962年批准开办的全国首批七所外国语学校之一，立志培养优秀的外交人才。目前学校立足于“中国灵魂，世界眼光”，培养具有外交家精神和品质、文理兼优的创新型拔尖人才。为了永记总理的嘱托，引用总理的字“翔宇”作为我校自主招生特色项目名称，取名为“翔宇学院”。

本项目从人文和数理两个方面一体化培养学生的外交家精神和品质，目前学校建立了完善的博雅课程体系，从学生的思维能力、语言能力、分析能力、领导能力、解决问题的能力等方面开设课程，为祖国培养优秀学子，树立学生“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的远大志向。

三、报名条件

报名参加我校自主招生的考生，须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参加我市中考报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具有广州市户籍的考生（含政策性照顾学生）或符合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随迁子女。

（三）地理、生物学、艺术（音乐、美术）、信息技术4门录取参考科目成绩等级须达到4个B及以上。

（四）认同广州外国语学校的办学理念，在初中阶段综合素质优

秀，具有良好的学习能力、人格特质和思维品质等创新潜质，且有远大志向和社会责任感的初中毕业生。

四、综合能力考核办法

结合我校“翔宇学院”的培养宗旨，培养具有外交家精神和品质、文理兼优的创新型拔尖人才的需要，我们对学生的思维能力和领导能力进行无纸化考核，同时参考“虚拟实验”或“交流合作”等方式全面、深入地考察学生的思维能力、分析能力、语言能力、领导能力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五、培养和考核机制

（一）培养目标

学校立足于“中国灵魂，世界眼光”，培养具有外交家精神和品质、文理兼优的创新型拔尖人才。本项目从人文和数理两个方面一体化培养学生的外交家精神和品质，促进学生具有优秀的思维能力、语言能力、分析能力、领导能力、解决问题的能力，树立学生“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的远大志向。

（二）培养方案

开齐国家课程，加开创新特色课程。在依据国家课程开设竞赛课程、科创和多语种科目课程和其他综合科目课程的基础上，增加学生实践和动手能力提升。

1.独立编班

自主招生学生按数理科技方向和人文外交方向分别独立编班，实行小班化教学。根据课程需要，个性化定制学生成长方案和上课内容。配备学校优秀师资，数理科技方向配有数学和物理、信息学竞赛教练团队。

2.导师制

实施个性化培养。在入学之初为学生配备优秀的学科导师和生涯规划导师，制定“一生一案”的个性化培养方案。

3.拓展资源

拓展培养渠道。通过与高校合作开展课题研究、“专家进校园”、海

外研学、等级考试、专业赛事、社会实践等方式，提高学生的综合能力和素养。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高校合作，开展大学先修课程的学习。

4.多元升学

提供多元出口平台。数理科技方向，厚实学生数学、物理、生物学和信息学基础，参加学科奥赛，通过保送、强基计划等多种升学路径，升入高校继续进修。人文外交方向在保障小语种高考成果的基础上，优先推荐多语种学生参加我校与日、法、德、西、俄等国家的知名大学签订的绿色直通车项目，优先推荐学生参加北京外国语大学等知名高校的自主招生选拔，并继续加强和国内外高校的合作，摸索联合培养模式，继续拓宽海外升学绿色通道。

六、日程安排

(一) 网上报名：**报名时间为5月11日9:00至5月15日18:00**。考生须在报名时间内凭考生号和密码登录中考服务平台 (<https://zhongkao.gzzk.cn/>)，核对个人基本资料后进行报名，考生最多可填报2所普通高中学校。考生需在中考报名平台下载《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自主招生报名表》(简称《报名表》，下同)，完成基本信息、个人简介、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情况、推荐材料等佐证材料填报后，按指引将《报名表》和《广州市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在“广东省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管理平台”下载)合并为1份PDF文件上传至中考服务平台。考生须在5月15日18:00前对报名信息进行确认，逾时未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

(二) 确定综合能力考核名单：5月20日前，我校组织开展资格审核，确定参加综合能力考核考生名单。

(三) 综合能力考核资格名单公示：5月22日至5月28日，在广州招考网、学校网站或公众号或学校公告栏公示我校综合能力考核资格考生名单。

(四) 志愿填报：6月1日至6月5日，进入我校综合能力考核名单的考生登录中考服务平台在第一批次填报自主招生志愿。

(五) 考核通知：我校将在2025年7月2日前，在官方微信公众号或学校官网发布考核通知，请关注并留意广州外国语学校微信公众号信息，考核当天现场领取准考证。

(六) 综合能力考核：综合能力考核满分100分。7月4日至5日，我校按全市统一安排组织开展自主招生综合能力考核，结合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对考生学科特长或创新潜质进行全面考核、评定分数，考核全程录像，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请考生携带身份证，于考查当天8:30前到达广州外国语学校参加综合能力考查。

(七) 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公布：考核结束后在学校网站或公告栏公布。

(八) 录取：考生自主招生成绩应将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折算为百分制后，由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按照比例合成，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占70%、学校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占30%。投档时，按填报我校志愿的考生自主招生成绩从高到低顺序录取；考生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不低于2025年广州市**普通高中第一梯度投档控制线**。地理、生物学、信息科技、艺术4门录取参考科目成绩等级须达到**4B及以上**。

七、宿位安排

我校宿位充足，可为考入我校且有需求的全部学生提供宿位。

八、咨询及投诉处理机制

(一) 我校高度重视对自主招生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广州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负面清单》要求，严肃自主招生工作纪律，深化违规招生行为治理，认真执行信息公开公示制度，主动接受考生、学校和社会监督，确保自主招生工作公平、公开、公正。

(二) 咨询及投诉方式：

咨询电话：020-22908713

投诉电话：020-22908737

电子邮箱：gzflsaao@163.com

学校网址：www.chgzfls.com

微信公众号：gzfls1963

学校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凤凰大道102号

九、附则

（一）学生应本着诚信的原则提供真实准确的报名申请材料，若存在虚假内容或隐匿可能对学生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事实，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自主招生资格并上报市教育局按相关规定做进一步处理。

（二）我校将成立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评审小组、考核小组、监督小组等工作小组。

本《简章》由我校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广州外国语学校

2025年5月9日